

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

资产经营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【2023】年【 】月【 】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，本次会议是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召开的临时会议，已于会议召开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，会议应到董事【 】人，实到董事【 】人，符合《民法典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参会董事审议，本次董事会通过了如下决定：

一、同意本公司将与债务方 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 25900 万元债权，委托一拍拍卖（山东）有限公司进行拆分公开拍卖。债权转让期限分为二年期，到期后公司进行债权回购，上述拟发行资产详细要素、发行条件、溢价率、回购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《资产转让协议》为准。

二、同意本资产存续期限届满时，由本公司无条件按照具体签署的《资产转让协议》约定的预期年化收益溢价回购本资产。

三、董事会所表决同意决议具有法律效力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董事签字：

有限公司
年 月 日